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8月19日，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》(简称“原公告”)。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导致原公告第一部分和第四部分内容不齐，现补充如下：

一、在原公告第一部分“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”中补充以下内容：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（2016年8月16日、2016年8月17日、2016年8月18日）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为29.21%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本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在原公告第四部分“四、风险提示”中补充以下内容：

3、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为2016年8月30日，此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发生在201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前10个交易日内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，公司对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进行预披露：2016年半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，并非董事会决议，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除以上补充内容，原公告其他部分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对此补充事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努力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